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 股东减持情况

本次股东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海基金),其旗下东海基金-银领资产2号资产管理计划(鑫龙95号)、东海基金-银领资产3号资产管理计划(鑫龙100号)、东海基金-鑫龙108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鑫龙115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定增策略3号2期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定增策略4号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定增策略5号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定增策略9号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广州证券-金龙10号专户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郝慧-金龙11号专户资产管理计划共持有华东科技190,562,613股,占华东科技总股本(2,264,783,490股)的8.41%。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东海基金	大宗交易	2016年2月1日-2月2日	5.8255	79,574,955	3.5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海基金自上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后的累计减持比例为3.51%。

本次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均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资管产品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东海基金-鑫龙108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016年2月1日	5.81	10,000,000	0.44%
		5.75	14,300,000	0.63%

	2016 年 2 月 2 日	5.92	12,000,000	0.53%
		5.81	35,750,817	1.58%
东海基金-广州证券-金龙 10 号专户资产管理计划	2016 年 2 月 2 日	6.06	1,300,000	0.06%
东海基金-银领资产 2 号资产管理计划（鑫龙 95 号）	2016 年 2 月 2 日	5.88	1,700,000	0.08%
东海基金-定增策略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16 年 2 月 2 日	5.81	1,000,000	0.04%
东海基金-定增策略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16 年 2 月 2 日	5.81	1,800,000	0.08%
东海基金-定增策略 3 号 2 期资产管理计划	2016 年 2 月 2 日	6.00	1,724,138	0.0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东海基金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562,613	8.41	110,987,658	4.90

本次减持股股份具体前后持股情况如下（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资管产品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东海基金-鑫龙 108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72,050,817	3.18	0	0
东海基金-广州证券-金龙 10 号专户资产管理计划	23,591,651	1.04	22,291,651	0.98
东海基金-银领资产 2 号资产管理计划（鑫龙 95 号）	3,395,644	0.15	1,695,644	0.07
东海基金-定增策略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14,882	0.08	814,882	0.04
东海基金-定增策略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14,882	0.08	14,882	0
东海基金-定增策略 3 号 2 期资产管理计划	1,724,138	0.08	0	0

本说明中比例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与实际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等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

2、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在减持前无最低减持价格承诺。

3、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后，东海基金旗下资管产品仍持有华东科技股份 110,987,658 股，

占华东科技总股本（2,264,783,490 股）的 4.90%。

三、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减持说明
-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2 月 3 日